

证券代码：300602

证券简称：飞荣达

公告编号：2024-009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578,049,83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飞荣达	股票代码	30060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燕	马蕾	
办公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南光高速东侧、环玉路南侧飞荣达大厦 1 栋 9F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南光高速东侧、环玉路南侧飞荣达大厦 1 栋 9F	
传真	0755-86081689	0755-86081689	
电话	0755-86083167	0755-86083167	
电子信箱	frdzq@frd.cn	frdzq@frd.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所处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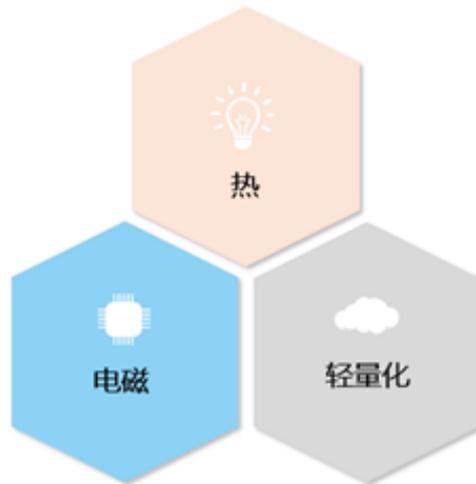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从事电磁屏蔽材料及器件、热管理材料及器件、基站天线及相关器件、防护功能器件、轻量化材料及器件、功能组件等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并能够为客户提供相关领域的整体解决方案，致力成为 ICT 领域新材料及智能制造领先企业。自 1993 年成立以来，通过自身不懈的技术研发、严格的品质把控和良好的客户服务，逐步获得了市场的

广泛认可，不断发展壮大，业务由电子辅料产品生产逐步过渡到电磁屏蔽材料、导热散热材料、防护功能材料和基站天线及相关器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目前已成为电磁屏蔽、导热应用等解决方案领域的领先企业。

热管理材料及器件、电磁屏蔽材料及器件、轻量化材料及器件等属于新材料与电子、通信及新能源等技术交叉的高新技术领域，其产业链上游是基础原材料的供应商，中游是电磁屏蔽、导热及轻量化材料及器件的生产商，下游是消费电子、通信及算力设备、新能源汽车、光伏及储能、家用电器、医疗设备等应用领域。

(二) 公司主要产品及应用领域

产品核心【解决方案】



产品生态链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在网络通信、数据中心（服务器）、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人工智能、光伏储能、医疗及家用电器等领域。其中，电磁屏蔽材料及器件包括导电布衬垫、导电硅胶、导电塑料器件、金属屏蔽器件、吸波器件及软连接等；热管理材料及器件包括导热界面器件、石墨片、导热石墨膜、散热模组、风扇、VC均温板、热管、压铸件及液冷板等；基站天线及相关器件包括：基站天线、一体化天线振子、天线罩、精密注塑等；功能组件包括：无线充电模组、充电器等；防护功能器件包括单双面胶、保护膜、绝缘片、防尘网等。

（三）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既定发展战略，各项经营计划有序开展，公司营业收入和盈利水平有所增长，产品综合毛利率同比有所提升。2023 年度公司根据战略发展规划结合市场情况，合理调整产能结构和布局，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新项目的量产，整体规模效应逐步展现，内部强力推动降本增效，且公司不断优化改善生产工艺，盈利能力持续提升。同时，公司持续投入产品创新和技术创新，加大研发队伍建设，并进一步的强化了液冷散热团队组建，投入了更多的研发人员和研发设备等资源，在服务器液冷、储能液冷、车载液冷方面均有突破。也进一步布局和完善公司在其他散热相关领域的的能力，以满足要求市场及客户的业务需求。

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434,594.07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5.37%；营业利润为 8,916.74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95.9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321.41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7.3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172.02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985.24%。

从应用领域收入构成情况来看，消费类电子收入占比为 38%，通信领域收入占比为 27%，新能源（新能源汽车、光伏及储能等）收入占比为 35%。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结构保持基本稳定，消费类电子业务受主要客户业务市场份额回归以及国产化替代加快影响，该领域的订单量持续增加。国内某高端品牌手机有望王者归来，新发布的机型市场反应热烈，公司在这些机型中均取得了大量的业务机会。笔记本电脑、可穿戴设备及等市场发展显现稳步增长态势，笔记本电脑进一步追求轻薄便携与高性能共存，对散热需求大大增加，从而给公司带来了更多的业务机会，促使该领域的份额持续增加，相关业务持续增长。

通信类业务整体销售收入略有下降，但整体盈利能力同比上涨。其中，基站天线业务销售收入同比有所下降，毛利率提升，主要由于报告期公司剥离原控股子公司广东博纬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但公司天线振子、特种散热器等产品销售收入增长，一直积极配合客户需求开展相关产品的研发和技术储备，并不断迭代产品提供给通信类客户，以保持相关业务的可持续发展。服务器相关业务开展较为顺利，公司拥有单相液冷模组、两相液冷模组、3D-VC 散热模组、轴流风扇及特种散热器等产品，可满足不同客户的不同产品、不同使用环境场合及不同使用等级等方面的散热需求，为 5G 基站提供的解决方案可以显著提升均温范围及散热能力。

新能源汽车部分定点项目逐步量产，订单量同比增长明显。受益于政策推动、技术驱动，以及市场接受度的日益提高，新能源汽车行业目前正处于快速成长期。根据工信部统计，2023 年，新能源汽车继续保持快速增长，国内销量为 829.2 万辆，同比增长 33.5%，市场占有率达到 31.6%。公司与宁德时代的合作及产品交付均在有序进行当中。光伏逆变器和储能业务稳定提升，散热器、一体化压铸件、导热膏、导电硅胶、互感器等相关的功能模块产品已向 H 公司、阳光电源、古瑞瓦特、固德威等新能源光伏及储能客户交付，相关营业收入同比持续增长。

为匹配新能源业务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供应链体系，并提前规划布局产能，拟投资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元在深圳光明区建设“新能源智能制造基地”。公司投资建设新能源智能制造基地是为了满足公司实际业务发展对生产经营场地的需求，进一步完善公司生产基地的区域合理布局，以满足客户订单交付的需求，保障公司在新能源汽车、储能及光伏逆变器领域的产业布局及产能的有序释放，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目前，“新能源智能制造基地”已取得发改委下发的《重大项目证书》，公司正在积极推进该项目土地勘探及设计工作。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总资产	7,382,564,131.41	6,285,395,289.15	17.46%	5,529,342,533.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729,396,347.56	2,553,451,576.58	46.05%	2,451,000,822.06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	4,345,940,678.81	4,124,510,911.40	5.37%	3,058,008,673.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214,135.70	96,187,096.04	7.31%	30,093,934.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1,720,180.26	7,530,140.21	985.24%	-131,886,676.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0,649,121.07	11,690,322.76	4,952.46%	-28,026,349.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19	0.00%	0.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19	0.00%	0.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2%	3.85%	-0.73%	1.23%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73,186,472.96	1,004,691,446.69	1,134,598,168.69	1,433,464,590.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123,973.77	29,142,872.14	45,088,687.99	54,106,549.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520,742.73	23,857,867.90	38,782,083.86	53,600,971.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326,234.62	92,071,098.00	83,187,328.08	249,064,460.3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21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27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马飞	境内自然人	40.42%	233,641,313.00	178,911,235.00	质押	93,200,000.00			
黄峥	境内自然人	7.44%	42,987,729.00	0.00	不适用	0.00			
马军	境内自然人	2.51%	14,520,431.00	10,890,323.00	不适用	0.00			
舟山飞驰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7%	12,558,386.00	0.00	不适用	0.00			
深圳市远致瑞信股权投资管理有	其他	1.70%	9,814,000.00	0.00	不适用	0.00			

限公司—深圳市东方远致平稳发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杨燕灵	境内自然人	1.54%	8,898,306.00	0.00	不适用	0.00
孙慧明	境内自然人	1.45%	8,388,822.00	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0%	4,073,533.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鹰科技创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9%	3,970,001.00	0.00	不适用	0.00
北京汽车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5%	3,735,218.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实际控制人马飞先生持有公司 40.42%股份，股东黄峥女士持有公司 7.44%股份。马飞先生与黄峥女士系配偶关系。</p> <p>2、股东马军先生持有公司 2.51%股份，马军先生与马飞先生系兄弟关系。</p> <p>3、舟山飞驰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2.17%股份，马飞先生和马军先生分别持有飞驰投资 37.1103%和 2.2491%的股权。</p> <p>4、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p>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0	0.00%
深圳市远致瑞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远致瑞信混改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退出	0	0.00%	0	0.00%
深圳市远致瑞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东方远致平稳发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增	0	0.00%	0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鹰科技创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0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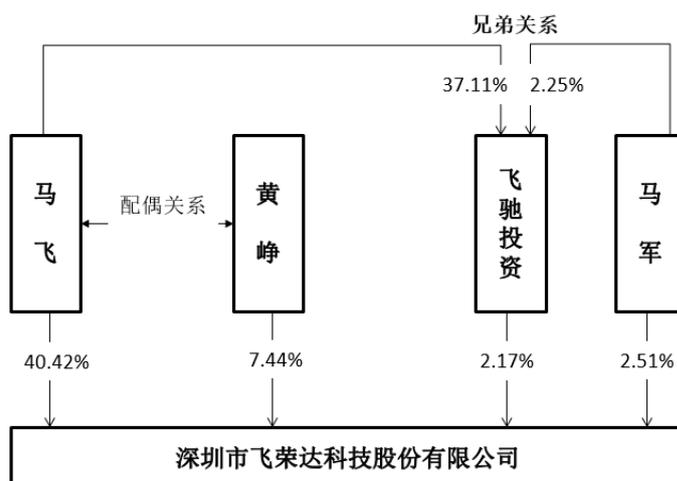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再融资具体事项:

1、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0 日经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议案，计划通过全资子公司广东飞荣达精密制造技术有限公司在佛山南海具体实施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南海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建设现代化的生产车间及配套设施，引进先进的生产制造设备及相应人员，提升连接片、液冷板、电池复合材料上盖等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导电、热管理、轻量化零部件产品以及储能系统组件、储能系统防护结构件等储能系统零组件的生产能力，以此进一步完善公司在新能源汽车、储能和光伏逆变器等领域的产业布局，产品覆盖范围及覆盖率将进一步提升，对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公司也将进一步加快募投项目的建设，推动在储能和新能源汽车领域的市场布局，加大对新能源汽车、储能系统等市场的投入，提高公司整体业务规模及盈利水平，促进公司主营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824 号）核准，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67,430,883 股，每股发行价格 14.8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999,999,994.89 元，扣减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 16,256,273.66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83,743,721.23 元。其中：新增股本人民币 67,430,883 元，资本公积人民币 916,312,838.23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根据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 ZI10391 号）。上述新增股份已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上市，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新股上市之日起锁定 6 个月。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新增的 67,430,883 股 A 股股票的性质均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1 名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即 2023 年 5 月 16 日-2023 年 11 月 15 日）。上述股份限售期已届满，并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上市流通。

出售资产具体事项:

1、依据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创达”）2021 年 12 月 23 日披露的《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汇创达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公司之参股子公司东莞市信为兴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为兴”或“标的公司”）100%股权。本次交易方案为汇创达拟向信为兴股东段志刚、段志军、飞荣达、东莞市信为通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信为通达”）及苏州华业致远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业致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标的公司 100%股权

及与之相关的全部权益。其中段志刚、段志军分别持有的信为兴 54%、18% 股权通过发行股份支付对价比例为 87%，以现金方式支付对价比例为 13%；飞荣达、信为通达分别持有的信为兴 15%、8% 股权全部通过发行股份支付对价；华业致远持有的信为兴 5% 股权全部通过支付现金支付对价。根据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就标的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情况出具《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宜涉及的东莞市信为兴电子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说明》（中铭评报字[2022]第 6007 号），标的资产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价值为 402,000,000 元。根据该评估结果，各方协商确定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40,000 万元。

2023 年 1 月 2 日，汇创达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段志刚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236 号）。

2023 年 2 月 27 日，信为兴已完成交易资产过户事宜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的办理，并收到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及《登记通知书》。

2023 年 4 月 10 日，汇创达披露了《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上述交易已完成，飞荣达持有汇创达的股份数量为 2,632,733 股，持股比例为 1.58%，上述股份锁定期 12 个月。本次出售信为兴股权，预计未来可为公司带来良好收益，有助于提升公司净利润水平，增加公司净资产。

上述股份已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对外投资事项：

1、公司已取得深圳市光明区国有建设用地（宗地代码：440311201007GB00094，宗地号 A628-0042）的使用权，拟投资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元在深圳光明区建设“新能源智能制造基地”，公司投资建设新能源智能制造基地是为了满足公司实际业务发展对生产经营场地的需求，进一步完善公司生产基地的区域合理布局，以满足客户订单交付的需求，保障公司在新能源汽车、储能及光伏逆变器领域的产业布局及产能的有序释放，有利于提升管理效率、降低后续管理成本，有助于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目前，“新能源智能制造基地”已取得发改委下发的《重大项目证书》，公司正在积极推进该项目土地勘探及设计工作。

2、同时，公司为提高项目实施效率、降低后续管理成本，公司经审慎考虑，将原计划在佛山实施的募投项目“南海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调整至深圳光明区实施。新项目建设完成前，公司会根据市场情况和客户需求，通过其他方式提前实施项目投入和生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变更实施地点并调整建设期的公告》《关于公司拟参与国有土地使用权竞拍并投资建设新能源智能制造基地的公告》。公司已与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政府签署了相关终止合作协议，公司已办理完成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和顺官和路东延线南侧地段的 TD2021(NH)WG0042 地块土地不动产权的注销手续，并收到上述地块的土地出让金 5000 万元。

其他事项：

1、报告期内，公司将持有全资子公司昆山飞荣达 100% 股权按照净资产金额无偿划转给全资子公司昆山品岱，划拨完成后昆山品岱持有昆山飞荣达 100% 股权。本次股权划拨属于公司内部业务整合，将提高子公司之间经营协同性和资产利用效率，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有序开展。本次股权划转属于全资子公司之间的内部股权划转，亦不会对公司合并权益产生任何影响。